

上海古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上海古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的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以通讯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。

2、本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3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

3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人（其中，以通讯方式出席的董事 7 人）。

4、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徐迎辉先生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5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上海古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调整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原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，3 名激励对象因在知悉本激励计划后至公司《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公告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行为，基于审慎原则，公司取消其激励资格。根据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。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由 26 人调整为 23 人，拟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558.00 万股调整为 552.00 万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调整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公司董事周洪瑾、范宗辉、侯耀奇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，上述人员回避表决，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2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公司《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》中股东会对董事会的授权，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以 2026 年 4 月 3 日为首次授予日，以 8.90 元/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条件的 23 名激励对象授予 552.0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公司董事周洪瑾、范宗辉、侯耀奇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，上述人员回避表决，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古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 年 4 月 3 日